股票简称:天地源 股票代码:600665 编号:临2014-038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张彦峰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宫蒲玲代为表决。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9月11日上午在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27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11名。董事张彦峰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宫蒲玲代为表决。公司已于2014年9月5日以邮件、短信的方式将会议通知、会议文件发送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苏州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苏州市"苏地2014-G-22号"地块的开发建设,同意公司下属苏州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注册资金2亿元,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本议案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4年9月29日(星期一)下午2点45分召开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刊登在2014年9月12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详见公司公告(临2014-039号)。

本议案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股票简称:天地源 股票代码:600665 编号:临2014-039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9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9日(星期一)下午2点45分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29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会议的表决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6、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23日(星期二)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数码大厦27层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2、关于审议《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于2014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临2014—036号、临2014—037号)。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9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四、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需提交的有关手续: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以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址: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数码大厦27层董事会办公室,异地股东可以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时间:2014年9月25日8:30—17:30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电话:029—88326035 传真:029—88325961

邮编:710075 联系人:莫颖 吴涛

2、参会费用

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附件一: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说明

附件二: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9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投票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665	天地源投票	2	A股股东

3、表决议案

在"申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99.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申报价格
1-2	所有两个议案	99.00元
1	关于修订《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审议《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2.00元

4、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

代表意见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二、投票举例

1、拟对所有议案一次性投同意票

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想一次性对所有议案投同意票,则表决方法如下表所示: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投票简称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665	买入	天地源投票	99.00	1股

2、拟对某一个议案投票

某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某一议案投票,以议案序号1"关于修订《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为例,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投票简称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738665	买入	天地源投票	1.00	1股	同意
738665	买入	天地源投票	1.00	2股	反对
738665	买入	天地源投票	1.00	3股	弃权

三、投票注意事项

1、公司股东需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99.00元进行投票。

2、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4、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附件二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 出席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14-060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5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4年9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参加8人。会议由董事王耀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董事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王耀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选举王耀方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王耀方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赵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选举赵刚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赵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各委员会具体组成人员: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王耀方、赵刚、王轲、海涛、张继稳、邵蓉,其中王耀方为主任委员;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荣幸华、张继稳、赵刚,其中荣幸华为主任委员;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邵蓉、王耀方、蒋文群、荣幸华、张继稳,其中邵蓉为主任委员;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张继稳、邵蓉、王耀方,其中张继稳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简历详见2014年8月23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蒋文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同意聘任蒋文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蒋文群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聘任蒋文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所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郑锋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同意聘任郑锋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郑锋林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聘任郑锋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所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附件: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简历

王耀方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常州生物化学制药厂副厂长、常州生化千红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常州千红生化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9年起至今,任常州市第10、11、12、13、14、15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控股子公司湖北润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常州生物制药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常州千红通用细胞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江苏众红生物工程创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中国生化制药工业协会副会长;江苏省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江苏省药学会常务理事;常州制药行业协会副会长。

王耀方先生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票72,972,000股,持股比例为22.80%,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轲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耀方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简历

赵 刚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会计师。曾任常州生物化学制药厂财务科科员,中日合资常州千红生化制药有限公司财务科科员,常州生物化学制药厂财务部部长、厂长助理;常州生化千红制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常州千红生化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众红生物工程创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

赵刚先生为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票36,486,000 股,持股比例为11.40%,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5%股权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赵刚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

蒋文群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南京大学生物化学专业,本科,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常州生化制药有限公司质技科科员、制剂分厂副厂长;常州生化千红制药有限公司制剂分厂厂长、原料药分厂厂长;常州千红生化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制造部长;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兼任控股子公司湖北润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蒋文群女士为本公司股东,现持有公司股票1,824,300 股,持股比例为0.57%,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本公司5%股权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蒋文群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通讯方式:

电话:0519-85156003;

传真:0519-85156029;

电子邮箱:stock@qhsh.com.cn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郑锋林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学士、法学学士、管理学硕士,法律硕士、会计学硕士,中级经济师。2011年7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合格。曾任上海凯琳实业有限公司大区经理、柏马微电子(常州)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证券投资部长,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党政办公室副主任兼人力资源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郑锋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郑锋林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证券事务代表通讯方式:

电话:0519-85156003;

传真:0519-85156029;

电子邮箱:stock@qhsh.com.cn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14-061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4年9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会成员3人,实到监事会成员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蒋建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本次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蒋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一致同意该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蒋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蒋建平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附件: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简历

1、蒋建平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常州生物化学制药厂计能设备科科长助理/技术员、常州千红生化制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蒋建平先生为本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票12,162,000股,持股比例为3.80%,与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蒋建平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深物业A 深物业B 编号:2014—27号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11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的有关规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4年9月修订)》的要求,公司对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39层会议室

3、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9月26日上午(周五)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25日至2012年9月2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5日下午3:00至2014年9月26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5、出席对象:截至2014年9月19日(周五)下午收市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B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如下内容: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第(一)至第(二)项均为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或通讯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9月19日至2014年9月25日工作日9:00—16:30。2014年9月26日上午8:00—9:10股东大会正式开始前20分钟停止股东登记。

3、登记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42层董事会办公室;会议当日在国贸大厦39层。

4、登记办法:

①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法人股股东还需法人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②受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代表凭委托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帐户卡进行登记;

③深圳市外股东可将以上有关证件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钱忠、黄逢春

电话:0755-82211020 传真:0755-82210610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食宿自理。

3、公司已于2014年9月11日将相关提案以及各董监事候选人简历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

六、授权委托书

见附件二。

特此通知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附件一:

投资者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11;

2、投票简称:物业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9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元
(1)	选举陈玉刚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1元
(2)	选举魏志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2元
(3)	选举刘光新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3元
(4)	选举龚四新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4元
(5)	选举文利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5元
(6)	选举郭立威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6元
(7)	选举李建新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7元
(8)	选举刘宁华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8元
(9)	选举张琦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1.09元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0元
(1)	选举戴先华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01元
(2)	选举王秀颜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02元
(3)	选举张满华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03元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票数不能大于本人持股数。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2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9月2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二: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理本人参加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帐号:

委托人姓名(签字):

受委托人姓名(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股):

委托权限:对以下议题代为投票:

序号	议案	投票数	累积投票数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陈玉刚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2)	选举魏志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3)	选举刘光新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4)	选举龚四新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5)	选举文利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6)	选举郭立威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上述董事候选人可表决数=6×持股数,累积投票数不得超过6×持股数			
(7)	选举李建新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	选举刘宁华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	选举张琦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董事候选人可表决数=3×持股数,累积投票数不得超过3×持股数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投票数	累积投票数
(1)	选举戴先华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2)	选举王秀颜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3)	选举张满华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监事候选人可表决数=3×持股数,累积投票数不得超过3×持股数			

委托日期:2014年9月26日"深物业"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期间。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14-06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王全洲独立董事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8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王全洲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待王全洲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并且取得证券监管部门核准的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王全洲将接替王世定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职责(详见2014年8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4-052))。

2014年8月25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会议选举王全洲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明确:待王全洲取得证券监管部门核准的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王全洲将接替王世定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详见2014年8月26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4-056))。

2014年9月11日,公司收到江苏证监局《关于王全洲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证监机构字[2014]404号)》。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自即日起,王全洲接替王世定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责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职责,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王世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公司也希望他继续关心和支持公司的发展。

特此公告。

附件:王全洲先生简历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12日

附件:

王全洲先生简历

王全洲,1959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北京市财政局会计处副处长、北京会计公司总经理(正处级)、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北京资产评估师协会副会长,现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

股票简称:人福医药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14-071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关于 公司第一大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90,287,06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07%)通知,当代科技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限售及无限售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权质押登记情况:2014年9月10日,当代科技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限售流通股3,160,04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60%)及无限售流通股3,729,95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71%)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并于当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质押用于为当代科技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开发区支行申请办理的人民币捌仟伍佰万元(￥85,000,000.00),期限一年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上述贷款的资金还款计划为:按月支付利息,到期一次性归还本金。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当代科技所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为90,280,510股,所质押的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份数528,777,222股的17.07%。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4-65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侯毅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侯毅先生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票质押合同,为此,侯毅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1,650万高管锁定股和500万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5.76%。)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融资,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4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4年9月10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侯毅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1,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6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毅先生共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0,15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18%。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编号:2014-052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7月11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4年7月12日刊登《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于2014年7月18日、7月25日、7月30日、8月8日、8月15日、8月22日、8月29日、9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6、2014-037、2014-039、2014-041、2014-043、2014-044、2014-045、2014-050、2014-051)

目前,公司与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所涉及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并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新疆城建 编号:临2014-041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参加"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推动新疆辖区上市公司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切实提高上市公司透明度和治理水平,新疆证监局与新疆上市公司协会、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联合举办"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于2014年9月19日15:00-17:00举行,平台登陆地址为:http://irm.p5w.net/gszz/。

届时,公司高管人员将参加本次活动,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

股票简称:步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14-056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获得商务部反垄断局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反垄断局《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商反垄初审函[2014]第145号),通知内容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五条,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西南城百货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二十五条第二款的规定,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作出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的,经营者可以实施集中。

公司实施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4-061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的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9月11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邢俊芳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邢俊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财务总监职务,邢俊芳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邢俊芳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在公司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暂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许忠慈先生负责财务工作。邢俊芳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财务负责人的聘任。

公司董事会对邢俊芳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14-037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富春江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信集团")的通知,获悉通信集团将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5,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01%)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通信集团已于2014年9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4年9月5日起至质权人向登记结算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通信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276,764,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74%;其中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共125,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01%。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14-09-066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 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